

# 关于广州市花都区 2021 年区级决算 (草案) 的报告

——2022 年 9 月 29 日在广州市花都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上

广州市花都区财政局局长 吴丹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1 年，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刻汲取大规模迁移砍伐城市树木问题教训，牢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有效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区第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审议通

过的预算和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方案执行情况良好，全区及区本级财政实现了收支平衡。

## 一、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6.27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32.97亿元、上年结余3.45亿元、调入资金79.35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6.17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78亿元，2021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合计208.99<sup>1</sup>亿元。

2021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0.96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28.36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6.17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73亿元，2021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合计206.22亿元。

收支相抵，2021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年终结转结余2.77亿元。

### （一）主要收入项目决算情况。

2021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208.99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6.27亿元，上级补助收入32.97亿元，上年结余3.45亿元，调入资金79.35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6.17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78亿元。

1.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6.27亿元，比上年增加1.34亿元，增长<sup>2</sup>1.58%，完成年初预算88.41亿元的97.58%。其中：

---

<sup>1</sup> 本报告（说明）金额因使用亿元为单位计算、增减变动比例因使用万元为单位计算，数据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sup>2</sup> 除特别注明外，本报告中的增长、下降、增加、减少均指与2020年决算数相比。

(1) 税收收入 60.51 亿元, 比上年减少 0.13 亿元, 下降 0.22%, 完成年初预算 64.38 亿元的 93.99%。疫情反复和减税降费政策的叠加影响, 对我区税收收入影响较大。其中: 增值税收入 29.41 亿元, 企业所得税收入 12.69 亿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6.46 亿元, 印花税收入 2.78 亿元, 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1.17 亿元, 房产税收入 5.42 亿元, 其他税收收入 2.58 亿元。

(2) 非税收入 25.76 亿元, 比上年增加 1.48 亿元, 增长 6.09%, 完成年初预算 24.03 亿元的 107.21%。主要是区财政通过大力盘活政府存量资产等方式增收。其中: 专项收入 12.86 亿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63 亿元, 罚没收入 3.50 亿元,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2.58 亿元, 其他收入 6.20 亿元。

2. 上级税收返还和各项补助收入 32.97 亿元, 比上年减少 2.59 亿元, 下降 7.29%。其中: 体制性税收返还收入 11.53 亿元, 与上年持平;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43 亿元, 比上年减少 3.02 亿元, 下降 19.57%, 主要原因是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结算补助收入等收入减少;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01 亿元, 比上年增加 0.43 亿元, 增长 5.02%, 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专项转移支付增加。

3.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调入资金等其他收入 89.75 亿元。其中: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6.17 亿元, 调入资金 79.35 亿元,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78 亿元, 上年结余 3.45 亿元。

(二) 主要支出项目决算情况。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06.22 亿元, 其中: 区本

级支出 170.96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28.36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6.17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73 亿元。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0.9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9 亿元，增长 1.24%，完成年初预算 174.01 亿元的 98.2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40 亿元，增长 17.32%。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开展人大和政府换届选举；二是增加招商引资方面的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 15.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0.30 亿元，增长 2.02%。主要原因：一是增加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资金；二是增加执法办案方面的支出。

(3) 教育支出 43.2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1 亿元，增长 7.47%。主要原因是增加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学位补贴、教育基础设施投入等项目资金。

(4) 科学技术支出 9.16 亿元，比上年增长 4.53 亿元，增长 97.67%。主要原因是增加技术与开发等方面支出。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9 亿元，比上年减少 0.40 亿元，下降 18.3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文化和旅游相关支出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0 亿元，比上年减少 2.60 亿元，下降 12.75%，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上级补助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职业技能培训补助资金，2021 年无此因素；二是减少其他退役安置支出等方面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 17.17 亿元，比上年增加 2.87 亿元，增长 20.10%，主要原因：增加入境人员服务保障工作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基金等项目资金。

(8) 节能环保支出 1.72 亿元，比上年增加 0.44 亿元，增长 34.28%，主要原因：增加污染防治、能源节约利用等方面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 11.11 亿元，比上年减少 3.60 亿元，下降 24.49%，主要原因：减少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等方面的支出。

(10) 农林水支出 8.87 亿元，比上年减少 4.11 亿元，下降 31.66%，主要原因：减少水利工程建设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支出（水环境工程建设资金由新增专项债券安排）。

(11) 交通运输支出 4.44 亿元，比上年减少 1.71 亿元，下降 27.83%，主要原因：减少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和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等方面的支出。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2 亿元，比上年增加 0.47 亿元，增长 62.00%，主要原因：增加技术改造支出和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43 亿元，比上年增加 0.01 亿元，增长 3.45%，主要原因：加大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

(14) 金融支出 0.06 亿元，比上年减少 0.38 亿元，下降 86.20%，主要原因：2020 年根据金融企业申请兑现金融企业奖励资金，2021 年无此因素。

(1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20 亿元，比上年减少 0.26 亿元，下降 17.65%，主要原因：根据市下达我区支援新疆、西藏和贵州建设，扶助梅州和清远等贫困地区的任务调整。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58 亿元，比上年增加 0.55 亿元，增长 26.97%，主要原因：用于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等支出增加。

(17) 住房保障支出 7.3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2 亿元，下降 1.64%，主要原因：用于棚户区改造和老旧小区改造等支出减少。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42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3 亿元，下降 7.07%，主要原因：用于粮油事务等方面的支出减少。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9 亿元，比上年增加 0.20 亿元，增长 13.46%，主要原因：用于消防应急救援和森林消防事务等方面的支出增加。

(20) 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2.3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6 亿元，下降 2.63%，主要原因：根据市明确的 2021 年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安排相应支出。

(21) 其他支出等支出 0.21 亿元。主要是：一是国防支出 0.03 亿元；二是其他支出 0.18 亿元。

2. 上解支出及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 35.26 亿元。其中：上解支出 28.36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6.17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73 亿元。

(三)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政府部门带头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1年花都区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519万元，比上年减少269万元，下降4.6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2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43.80%；公务接待费53万元，比上年增加9万元，增长21.8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464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1,051万元，比上年减少694万元，下降39.75%；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412万元，比上年增加417万元，增长10.45%），比上年减少276万元，下降4.81%。主要原因：一是公务用车老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需要工作检查增加、出行增多等原因，维修维护费用及加油费用支出增加；二是疫情较2020年缓解，上级调研及交流考察增加，增加公务租车等费用。

#### （四）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1年年初安排预备费2.00亿元，实际执行1.54亿元，包括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物资经费0.54亿元、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区级费用0.28亿元、花都大道海布出口段箱涵应急工程0.17亿元、各镇街疫情防控专项补助经费0.11亿元等。剩余资金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五）上级结转、预算周转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及使用情况。

2020年结转至2021年安排的部门项目支出6.31亿元，当年实际支出6.31亿元，全部盘活完毕。2021年年初预算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78亿元，截至2021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

额为 0.73 亿元。上述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预算法及相关要求。

## 二、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53.68 亿元，加上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43.81 亿元、上年结余 1.0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2.10 亿元后，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合计 210.62 亿元。

2021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94.12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79.12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等支出 26.18 亿元、上解支出 0.09 亿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99.51 亿元。

收支相抵，2021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年终结转结余 11.12 亿元。

### （一）主要收入项目决算情况。

2021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53.68 亿元，比上年增加 42.94 亿元，增长 38.77%，完成年初预算 142.37 亿元的 107.94%。其中：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4.36 亿元，比上年增加 44.58 亿元，增长 44.68%，主要原因是土地出让地块同比增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同步增加。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01 亿元，比上年减少 1.32 亿元，下降 98.8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区财政部门按规定于 2022 年决算清理期内计提。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22 亿元，比上年减少 0.56 亿元，下降 7.19%，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反复影响，施工进度放缓，征收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下降。

4. 污水处理费收入 1.84 亿元，比上年增加 0.20 亿元，增长



11.96%，主要原因是居民用水量增加导致征收的污水处理费增加。

5.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0.13 亿元，比上年增加 0.07 亿元，增长 121.8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土地出让收入同比增加，计提的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同步增加。

6.彩票公益金收入 0.1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3 亿元，下降 23.0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彩票销售收入减少导致公益金分成收入减少。

## （二）主要支出项目决算情况。

2021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94.12 亿元，比上年增加 9.46 亿元，增长 11.18%，完成年初预算 63.91 亿元的 147.27%。政府性基金遵循“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管理原则，收支变化同步。其中：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60.75 亿元，比上年增加 28.10 亿元，增长 86.07%，主要原因是我区 2021 年土地出让收入同比增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安排支出相应增加。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6.40 亿元，比上年增加 3.46 亿元，增长 117.81%，主要原因是根据河道综合整治和环境建设、水务建设管理等需要据实增加支出。

3.污水处理费支出 1.64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6 亿元，下降 8.71%，主要原因是据实安排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等支出。

4.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0.002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3 亿元，下降 98.45%，主要原因是据实安排支出。

5.彩票公益金支出 0.2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6 亿元，下降

43.0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彩票销售收入减少，彩票公益金支出相应减少。

6.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3 亿元，主要用于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广州市花都区水环境治理工程、广州市花都区总部经济集聚区、大湾区北部科技创新价值产业园区项目建设。

7.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7.49 亿元，主要用于国家电影事业发展、水库移民扶助、债务付息支出、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等。

### 三、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我区区属国有企业按照税后利润上缴国资收益比例为 30%；股利、股息收入上交规定如下：国有控股、参股企业按照董事会或股东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应付国有股东的国有股利、股息按 100%上交。收入主要项目包括：利润收入、股利股息收入、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等。

2021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收入 4,9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4 亿元，下降 8.12%，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收到的股利、股息收入减少。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99 万元，上年结余 36 万元，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5,167 万元。

2021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支出 2,7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7 亿元，增长 159.43%，完成年初预算的 79.37%，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增加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90

万元；二是 2021 年用于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增加 1,000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2,283 万元，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5,033 万元。

收支相抵，2021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转结余 134 万元。

#### 四、区级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

2021 年，区级财政根据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有关要求，年中新增财力 52.67 亿元安排预算调整，包括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再融资债券）32.35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7.63 亿元等，经区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和第二次会议批准，主要用于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广州市花都区水环境治理工程、广州市花都区总部经济集聚区、大湾区北部科技创新价值产业园区等项目。截至 2021 年底，上述资金基本执行完毕。

####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 （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1 年花都区政府债务余额 232 亿元，新增 13.5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67.8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64.16 亿元。2021 年花都区债务限额 242.0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8.5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73.50 亿元。

##### （二）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情况。

花都区 2021 年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49.9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6.17 亿元，专项债券 43.81 亿元。转贷新增债券 17.63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0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17.63 亿元，置换债

券 0 亿元。再融资债券 32.35 亿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 6.17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6.18 亿元。

### （三）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花都区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 32.3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6.17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 26.18 亿元。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利息 9.6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 2.31 亿元，专项债务利息 7.32 亿元。

### （四）债券资金安排情况。

债券类型	项目名称	债券规模（亿元）	使用方向
合计		49.98	
新增专项债券	中山大学附属仁济医院	3.5	公立医院
新增专项债券	广州市花都区水环境治理工程	3.5	生态环保
新增专项债券	广州市花都区总部经济集聚区	6.28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新增专项债券	大湾区北部科技创新价值产业园区	4.35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再融资一般债券	2021 年到期一般债券	6.17	偿还到期一般债券
再融资专项债券	2021 年到期专项债券	26.18	偿还到期专项债券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情况

2021 年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23 亿元，增长 69.00%。加上上年结余 3.09 亿元后，区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收入 4.33 亿元。2021 年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1.23 亿元，

增长 41.82%。年终结余 3.10 亿元。

## 七、区本级部门决算情况

2021 年，区本级部门决算收入 306.24 亿元，增加 16.27 亿元，增长 5.6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5.44 亿元，增加 9.93 亿元，增长 4.05%；事业收入 31.83 亿元，增加 5.24 亿元，增长 19.68%；其他收入 18.97 亿元，增加 1.11 亿元，增长 6.20%。加上上年结转结余 7.66 亿元，2021 年区本级部门总收入为 313.90 亿元。

2021 年，区本级部门决算支出 306.38 亿元，增加 17.22 亿元，增长 5.96%。加上结余分配 0.52 亿元，2021 年区本级部门总支出为 306.90 亿元。

收支相抵，2021 年区本级部门年末结转结余 7.00 亿元。

## 八、十件民生实事项目支出成效

2021 年，我区严格落实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成功票选出十件民生实事项目，项目涵盖交通出行、教育助学、医疗卫生、农村供水、民生保障等方面。十件民生实事项目支出 1.6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52%，各项民生实事项目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 （一）新政务服务综合大楼正式对外服务项目。

投入 0.25 亿元用于新政务服务综合大楼正式对外服务项目，完成预算的 99.89%。新政务服务综合大楼已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正式对外服务，该政务服务中心全面整合了 11 个分散的区级服务大厅、35 个审批单位、1,902 项行政许可服务事项，实现一门受理、一网通办。

## （二）交通微循环项目。

投入 0.04 亿元用于交通微循环项目，完成预算的 75.96%。2021 年 11 月底全部完成 15 个路口改造，通过对云山桥高架建设路出口、云山大道天贵路口、三东大道天贵路口等进行优化设计，大幅提高道路通行能力，保障行人出行安全，环节道路交通拥堵问题。同时安装 100 套移动电警，有效缓解警力不足和现场执法取证难的问题。

## （三）新图书馆配套建设项目。

投入 0.4 亿元用于新图书馆配套建设项目，完成预算的 100%。新图书馆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正式对市民群众开放试运行，占地面的 15,573 m<sup>2</sup>，全馆可借阅文献约 52 万册，阅览坐席约 1,000 个、报告厅 1 个，设有专题书库、视障人士阅读区、多功能研修室等，并采取“互联网+图书馆”方式，运用大数据技术服务读者需求。

## （四）巩固推进广州市学前教育三期行动计划成果项目。

投入 0.48 亿元用于巩固推进广州市学前教育三期行动计划成果项目，完成预算的 96.58%。2021 年完成 6 所配套幼儿园装修施工及招生工作，且取得了办园资格，新增公办普惠性幼儿园学位 1,825 个，有效扩充了公益普惠性幼儿园学位数量。

## （五）2021 年口袋公园项目。

投入 0.02 亿元用于 2021 年口袋公园项目，完成预算的 94.45%。通过采取“见缝插绿”的方式，培植座椅 36 组、景观小品 31 组，绿化提升面积 15,950 m<sup>2</sup>，改善绿径步道 3 条。2021 年

5月底，河滨口袋公园、梅园口袋公园、金菊花口袋公园、百合口袋公园、馨庭口袋公园均已建设完成并开放。

#### （六）新青少宫配套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投入 0.17 亿元用于新青少宫配套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完成预算的 87.15%。新青少年共 5 层，建筑面积 18,640 m<sup>2</sup>，2021 年 12 月底完成全部教学设备安装，并对外开放。我区将充分利用新青少年宫开放契机，大力推动青少年校外培训向多元化、专业化、顶尖化发展，不断提升花都区青少年在广州乃至全省的影响力。

#### （七）6 条公交线路优化调整项目。

投入 0.05 亿元用于公交线路优化调整项目，完成预算的 100%。2021 年 8 月底完成花 15 路、花 83 路、花 63A 路、花 70A 路、花 2 路、花 26 路的优化调整工作，线路总长度增加 34.2 公里，线路配车数增加 13 台，增加途经区域（街道）33 条，新增公交站点 64 个，日均班次增加 100 班，月新增运营里程近 3.3 万公里，月均客流量增加 4,762 人次，有效增加了赤坭、炭步等交通薄弱区域公交覆盖范围。

#### （八）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

投入 0.16 亿元用于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完成预算的 100%。花城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正式开放使用，设置了预防保健、全科医疗、妇产、儿科、中医、中西医结合等 21 个科室，填补了花城街道无政府开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空白，满足了辖区群众就近就医的需求。

#### （九）加快消防站建设项目。

投入 0.04 亿元用于消防站建设项目，完成预算的 100%。广州北消防站、新雅消防站是由市财政局负责出资、区负责实施的 2 座中型消防设施，2021 年建设任务是动工建设。其中广州北消防站已于 11 月 15 日、新雅消防站已于 11 月 26 日开工建设，计划于 2022 年完工并投入使用。

（十）花都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梯面镇市政项目。

投入 0.06 亿元用于花都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梯面镇市政项目，完成预算的 96.42%。2021 年 11 月 17 日完成项目管道铺设 6,150 米，并通水使用，有效解决了梯面镇供水管网老化、布局不合理、管径偏小等问题，保障了人民群众饮用水安全。

2021 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历次全会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切实发挥财政稳定经济和社会大局的关键作用，为建设“国际空铁枢纽、高端智造基地、创新活力都会、绿色宜居花都”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附件：1. 广州市花都区 2021 年区级决算草案  
2. 广州市花都区 2021 年区级决算说明